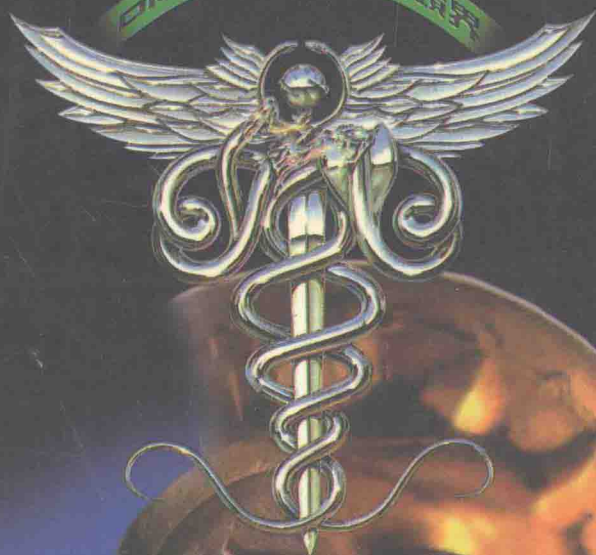


太阳徽章

DISCOVERY 迷离境界



传说中，阿兹特克大祭司拥有一枚太阳徽章，
在祭祀时，他能凭此挖取人的心脏，而不流一滴血。

传说中，庞大强盛的阿兹特克帝国遗藏的大量
财富只有拥有太阳徽章的人才能找到……

太阳徽章

[美]约翰·瓦·谢尔曼 著
罗 林 译

重 庆 出 版 社

1999·10 月出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太阳徽章 / ©1998(美)约翰·瓦·谢尔曼
/ ©1999 - 2001 中文简体版专有权属于重庆出版社
本书由香港汉轩出版公司代理, 安排出版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06 - 99 - 895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太阳徽章

作者: [美] 约翰·瓦·谢尔曼
译者: 罗 林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市长江二路 205 号)
邮编: 400050
发行: 重庆出版社
印刷: 资中印刷五厂

开本: 850 × 1168mm 1/32 条
印张: 8 字数: 160 千字
1990 年 10 月第 1 版 199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10000 册

ISBN 7 - 5366 - 4050 - 1/C·81
定价: 14.00 元

“探索文明”丛书

太阳徽章

目 录

1 引子

12 第一章 征服者的子孙

当时我也想不明白，为什么就轻易相信了这位乳臭未干的年轻人。而他，确实给了我莫大的惊喜。

48 第二章 一张奇怪的照片

为了进一步探究太阳徽章和那个失落已久的古代文明，我决定辞职。这事很顺利，是否意味着我的未来之旅也会如此呢？

59 第三章 墨西哥之行

学术界向来都把阿兹特克文明传说得神乎其神，为此，墨西哥之行是在所难免了。同行者还有年轻人伍德。



108 第四章 美洲大陆

虽然我们在行前对所有的困难都有了非常充分的估计，但实际的情形仍比我们想象的要艰难得多，繁杂得多。我们更没有想到阿兹特克文明竟然交织着这么多的故事。



173 第五章 有关太阳徽章的诠释

时间也许会淹没许多东西，淹没太阳徽章，淹没阿兹特克文明，但却无法淹没人类追求真理、追求未来的意志。



序

约翰尼大学毕业时，已经完全忘记了1953年1月那天他在冰上重重地摔了一跤的事。实际上，他高中毕业时已不太记得那件事了。而他的父亲和母亲根本不知道有那么一回事。

那天，他们在杜尔海姆一个结冰的冰塘上溜冰。大一点的男孩们用两个土豆筐做球门，在打曲棍球；小一些的孩子则很笨拙地在水塘边溜冰。水塘角落处有两个橡胶轮胎在呼呼地烧着，冒着黑烟，几个家长坐在旁边，看着他们的孩子，那时还没有摩托赛车，冬天的主要娱乐就是溜冰。

约翰尼肩上搭着溜冰鞋，从家里走出来。他六岁，溜冰已溜得很不错了，虽然没有好到能和大孩子们一起玩曲棍球的程度，但比那些初学者强多了。这些初学者总是要张开手臂才能保持平衡，否则就会一屁股摔到地上。

他在水塘边滑冰，希望自己能像希米·本尼迪克斯一样向后倒着滑冰。他听到远处被雪覆盖的冰下面传来神秘的噼啪声，听到打曲棍球孩子们的喊叫声，听到运货汽车开过大桥的轰轰声，以及大人們的低语声。在这个寒冷、晴朗的冬天，他非常高兴，觉得自己充满活力，无牵无挂，只希望自己能像希米·本尼迪克斯一样向后倒着滑冰。

他从水边滑过，看到两三个大人传着喝一瓶酒。

“给我喝一点儿！”他冲着杰克·斯巴尔喊道，杰克穿着一件伐木工人的长衬衫和一条绒色的法兰绿裤子。

杰克冲他咧嘴一笑：“走开，小孩，我听到你妈在喊你呢。”

六岁的约翰尼笑着滑开了。滑到靠路边的一侧时，他看到希米·本尼迪克斯从山坡上走下来，后面跟着他父亲。

“希米！”他喊道，“瞧！”

他转过身，开始笨拙地向后倒着滑，不知不觉地，他滑进了打曲棍球的那个圈子中。

“嘿！小孩！”有人喊道，“离开这里！”

约翰尼没有听到，他成功了？他能向后倒着滑了！他一下子就掌握了节奏，这么摆动脚……

他低着头，着迷地看自己脚的摆动。

大男孩们的曲棍球圆盘从他身边飞过，他没有看到，一个滑冰滑得不太好的大男孩子在后面抢这个球，不顾一切地冲过来。

杰克·斯巴尔看到了这个情景，他猛地站起身，喊道：“注意！”

约翰尼抬起头——紧接着，那个一百二十磅重的大男孩全速撞到了小约翰尼身上。

约翰尼被撞得两臂张开，飞了起来，片刻之后，他的头重重地撞到冰上，眼前一片漆黑。

一片漆黑……黑色的冰……一片漆黑……黑色的冰……黑色，黑色。黑色中有一个圆圆的洞……

他们告诉他，他昏了过去。他真正知道的就是这些奇怪的反复出现的景象和突然抬头看到的一张圆脸——吓坏了的打曲棍球的大男孩，注意的大人和好奇的小孩。希米·本尼迪克斯在浮动。杰克·斯巴尔正抱着他。

黑色的冰。黑色。

“你怎么样了！”杰克问。

“约翰尼……你没事吧？”

“你被撞得很厉害吗？”

“黑色的”，约翰尼声音沙哑地说，“黑色的冰，别再笑了，杰克。”

杰克抬头看看四周，有点害怕，然后又低头看着约翰尼，摸摸他额头鼓起的硬块。

“对不起”。撞他的那个男孩说，“我根本没有看到他，照理说，小孩应该远离打曲棍球的地方。”他不住地望望四周的人，希望能获得他们的赞同。

“约翰尼。”杰克说。他不喜欢约翰尼的眼神，这眼神神秘、恍惚而冷漠。“你没事儿吧？”

“别笑了。”约翰尼说。并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一心只想着冰——黑色的冰。“爆炸，酸液。”

“我们是不是应该送他去看医生？”杰克问比尔·百德伦说，“他在说胡话。”

“稍等一下”。比尔他们说。

他又等了一会儿，约翰尼的头脑清醒了。“我没事儿。”他说，“让我起来”。希米·本尼迪克斯老傻笑，这该死的家伙。约翰尼决定要向希米露一手，到这个星期结束前他要围着希米滑——向前滑和向后滑。

“你到火边休息一会儿吧。”杰克说，“你这一下可摔得很厉害啊。”

约翰尼让他们把他扶到火边，熔化的冰弄得他有点儿恶心。他头很疼，在眼上方的硬块肿得像有一英里，那种感觉很奇怪。

“你还记得你是谁吗！”比尔问。

“当然，我当然记得，我没事儿。”

“你爸爸，妈妈叫什么？”

“赫伯和维拉，赫伯和维拉·史密斯！”

比尔和杰克互相看看，耸耸肩。

我认为他没事儿。杰克说。然后又第三次补充道：“但他确实被撞得很厉害，是吗？”

“孩子们，”比尔说，抬头慈爱地看看他两个八岁的四胞胎女儿，她们正拉着手滑冰，然后又转回头看看约翰尼。“这么猛烈的撞击，连大人都可能被撞死。”

“但撞不死波兰人。”杰克说，两人爆发出一阵大笑。然后他们又开始传着喝那瓶酒。

十分钟后，约翰尼又回到冰上，头疼已经消失了，额头

上鼓起的肿块像个古怪的烙印。等到他回家吃午饭时，已经完全忘记了摔跤这件事，只是很高兴知道怎么倒着向后滑了。

“天啊！”维拉·史密斯看到他时喊道，你怎么会这样了。

“摔了一跤。”他说，然后喝蕃茄汤。

“你没事儿吧？约翰尼？”她问，轻轻地摸摸他额头上的肿块。

“没事儿，妈妈。”他确实没事儿，只是在随后的一个月里偶尔会做恶梦，有时白天也昏昏欲睡，他以前从没有这种情况。当他不再做恶梦了，这种昏昏欲睡的感觉也随之消失了。

他没事儿了。

二月中旬的一天早晨，杰克·斯巴尔起床后发现他的汽车没电了，他想把电池从汽车上取下来，当他第二次用它来充电的时候，电池当着他的面爆炸了，碎片和腐蚀性的电池酸液溅了他一身。他失去了一只眼睛。维拉说，由于上帝保佑，他才没有失去双眼。约翰尼认为这是一种可怕而难解的事件。事故发生一周后，他和他父亲一起走到高斯通医院探望杰克。高大的杰克躺在医院病床上，显得衰弱渺小，这一景象使约翰尼感到震惊——那天晚上，他梦见自己躺在医院病床上。

随后的几年中，约翰尼常常会有许多预感——他在电台主持人采访前就知道下一张照片是什么，以及诸如此类的事——但他从没把这些和他在冰上摔跤一事联系在一起过，那时，他已忘记了那件事。

那些预感并不惊人，也不常常出现，再到那个乡村博览会和假面具的晚上，才发生了令人震惊的事。那发生在第二个事故前。

后来，他常想起那件事。

神秘的预示的事发生在第二次事故前。

就像来自他童年的一个警告。

1955年的那个春天，推销员在烈日之下毫不疲倦地穿过内市拉斯加叫卖。他开着一辆1953年制造的水星汽车，这时已跑了2万多英里了，汽车咝咝地响。他个子很高大，但看上去仍像个中西部男孩，1955年夏天，格莱克才二十二岁，四个月前，他在奥哈马市破产了。

汽车的行李箱和后座装满了纸箱，纸箱里全是书，大部分是《圣经》，这些《圣经》的形状和大小各不相同。有带十六张彩色插图的版本，售价1.69美元，装订用的胶水很好，至少十个月内不会散架，还有只卖六十五美分的纸袋书版，没有彩色标图，但注解的话全部印成红色的，很醒目。另外还有高等本，售价19.95美元，是用白色的人造革装订的，封面上可以烫金压印上藏书者的名字，有二十四幅彩色插图，中间留有空白，可以写下出生、结婚和收藏的时间。这种豪华本两年来一直没有卖出去过。另外，还有一纸箱的盗版书，书名叫《西班牙帝国的兴衰》。

格莱克把车拐进一栋农舍的私用车道上，这农舍看上去已被人废弃了。一窗帘拉上了，谷仓门关着——但你只有试一下才能确定。自从两年前格莱克·斯蒂尔森和他母亲从俄

克拉荷马搬到奥马路后，他一直信守这一格言。破产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儿，但他需要暂时离开，待一会儿，这虽然有点儿神秘，但可以原谅。但现在他又回来了——虽然不是回到祭坛上，另外，不用装神弄鬼了。这也让他觉得很轻松。

他拉开车门，下了车，这时，从谷仓里蹿出一条大狗，它的耳朵向后耷拉着，冲着他吼叫。“你好，狗儿。”格莱克用他低沉、悦耳、富于魅力的声音说——这声音已经是一个经过训练的演说家的声音了，虽然他才二十二岁。

狗儿并不理睬他富于魅力的声音，继续向前跑来，想把推销员当午餐吃掉。格莱克先生又坐到汽车内，关上门，按了两下喇叭。汗水从他脸上流下来，把他的白色亚麻裤染成了黑灰色，他的背上也冒了汗。他又按了一次喇叭，没有人出来答应他。

格莱克微微一笑。

他没有把车开出私用车道，相反，他探身从身后拿出一个喷雾器——只是这个喷雾器里装的是氨水。

格莱克推开车门，又从车里走出来，得意洋洋地笑着。本是蹲着的狗马上又站起来，一边吼叫一边向他冲来。

格莱克继续微笑着。“很好，狗儿。”他用悦耳、富于魅力的声音说。你尽管走过来，过来你就会得到它。他很痛恨这些丑陋的乡下狗，这些狗在宽大的庭院里跑来跑去，骄傲之极，你可以猜到它们的主人也一样傲慢。

踩泥的乡巴佬，他低声说：“过来，狗。”仍然微笑着。

狗来了，它微微俯下身，准备扑向他。谷仓里，一头牛在哞哞地叫，风轻轻吹过玉米地。当狗扑过来的时候，格莱

克的微笑变成了冷酷的冷笑。他一按喷嘴，把刺人的氨水直接喷进狗的眼睛和鼻子。

它愤怒的咆哮立即变成短促、痛苦的嗥叫，随着氨水的进一步腐蚀，这嗥叫又变成了哀鸣。它马上摇尾乞怜，看家狗变成了一条被打败的杂种狗。

格莱克·斯蒂尔森的脸阴沉下来，眼睛眯成难看的两条缝。他迅速走向前去，对着狗的腰狠狠地飞起一脚。狗发出一声悲惨的尖叫，由于疼痛和恐惧，它没有逃向谷仓，而是转过身向导致它痛苦的人发起了进攻，这就注定了它的毁灭。

它吼叫着，猛扑上来，一口咬住格莱克白色亚麻裤的裤脚，撕开了裤子。

“你这狗杂种！”他又惊又怒地喊道，又飞起一脚，把狗踢得在尘土中打滚。他又赶过去，一边喊一边踢。狗的眼睛流着泪，鼻子疼痛难忍，一条肋骨断了，另一根也裂开了，这时它才意识到这个疯子危险，但这已经太晚了。

格莱克·斯蒂尔森追着它穿过灰扑扑的庭院，气喘吁吁地喊着，汗水从他面颊上流落。狗被他踢得尖叫不止，几乎爬不动了，身上五六处都在流着血，它快死了。

“你不应该咬我，”格莱克低声说，“听到了吗？你不应该咬我，你这条臭狗。没有人敢惹我，听到了吗？没有人。”他用血迹斑斑的脚尖又踢了狗一下，但狗只发出一声低低的、嘶哑的叫声，让他很不满意。格莱克的头很疼，这是因为在炎热的太阳下追赶狗引起的，最好别昏过去。

他闭上眼睛，急促地呼吸着，汗水像眼泪一样从他脸上

滚落，被打断肋骨的狗在他脚边慢慢死去。五颜六色的光点随着他心跳的节奏从他眼睑后面飘过。一个黑色的圆洞向他张开着……

他的头很疼。

有时，他怀疑自己会不会发疯。就像现在一样，他本来只想用喷雾器里的氨水喷一下狗把它赶回谷仓，这样他就能把自己的名片放到纱门的门缝里，以后再回来推销。现在你瞧，事情弄得一塌糊涂。现在他根本不能留下名片了。

他睁开眼睛。狗躺在他的脚边，急促地喘着气，汗水滴滴嗒嗒地从它的鼻子往下流。格莱克低头看时，狗谦卑地舐舐他的鞋、好像承认它被打败了，然后安静的死去。

“你不该撕我的裤子，”他对它说，“这条裤子花了我五十块钱，你这条臭狗。”

他必须赶紧离开这里。如果那个乡下佬克莱姆和他的妻子以及六个孩子从镇上回来，看到推销员打死了他的狗，那可不妙了。他会被解雇的。公司可不雇用打死基督教徒养的狗的推销员。

格莱克神经质地笑着回到汽车边，钻进汽车，迅速把车倒着开出私用车道。他把车开上了一条土路。这条路笔直地穿过玉米地。他把车速开到每小时六十五英里，在汽车后面扬起一片尘土。

只是他不满足。

他继续开着车，头在咚咚地跳，不，他就是不满足。他觉得他应该干大事，而不只是开着车在中西部卖《圣经》和偷偷摸摸赚点儿小外快。他觉得他要干……干……

惊天动地的事业。

对，的确是这样的，几个星期前，他和某个姑娘在谷仓的干草堆上搞。这姑娘的父母开车到集市卖鸡去了，她主动挑逗他，问他要不要喝一杯柠檬汁，接下来的事情就可想而知了。当他们完事后，她说跟他搞就像跟一个牧师搞一样，他打了她一个耳光，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他打了她耳光以后就离开了。

那时他的头很疼，眼前直冒金星。他努力使自己相信这是由于干草堆太闷热才引发了头疼，但其实并不是闷热而导致头痛的，而是某种阴暗疯狂的情绪造成的，当狗撕开他的裤子时他就感到了这种情绪。

“我没有发疯。”他在汽车中大声说，迅速摇下车窗，让窗外的新鲜空气吹了进来。他打开收音机，声音放得很大，听到帕蒂·佩杰的歌。他的头疼减轻了一点。

这其实是控制自己情绪的问题——也就是保持自己的工作记录完美无瑕的问题。如果你做到这两点，就不会头疼了。他在这两方面做得越来越好了。他已经不像过去那样经常梦见他父亲，在梦中，他父亲歪戴着帽，冲他吼道：“你是个废物，小崽子！你他妈的是个废物！”但现在他长大了，他在照顾他的母亲——

他的父亲已经死了，他的父亲看不到了。他再不是个小崽子了。对，他曾经又瘦又小又多病。

头疼好些了。

“我没有发疯。”在嘈杂的音乐声中他又低声说道。他母亲经常告诉他，他是注定要干大事的人，格莱克对此深信不

疑。问题就是要控制那种事情——像打姑娘耳光或踢狗——的发生，并使他的工作记录完美无瑕。

他确信，当时机成熟时，他是会干出一番大事业的。

他又想起了那条狗，脸上露出狰狞的微笑。

他会干出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的。当然还需要几年的时间努力，还年轻，不用着急，他相信自己最终会成功的。

上帝会诅咒那些阻碍他的人。

格莱克把一条晒得黑黑的胳膊搭在车窗上，随着收音机吹着口哨。他一踩油门，把车速加到每小时七十英里，穿过依阿华的农田，飞快地驶向未来。

第一章

征服者的子孙

当时我也想不明白，为什么就轻易相信了这位乳臭未干的年轻人。而他，确实给了我莫大的惊喜。

我坐在公园的长椅上，午后的太阳像一个喷彩的气球挂在天空中，让人有一种奢华的想法，那是不是金子的故乡？

我在思想的当口，忽然发现有个男孩在注视我。他是个英俊的年轻人，有一头金色的卷曲头发和一张白皙的脸，他正在读一本书，可身边却摆着一个画夹和几支水彩笔。这是九月十六号，星期三，也是学校开学的第一天，公园里突然失去了孩子们的打闹声，只有几个带着婴儿的母亲，一些围坐在战争纪念碑前的老人和这个坐在老榆树斑驳树荫下的年轻人。

他抬起头来看见了，脸上掠过一道吃惊的神色之后，